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Distr.: General
20 April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工业发展理事会
第四十三届会议
2015年6月23日至25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9
联合检查组的活动

联合检查组的活动

总干事的报告

本文件根据依 IDB.24/Dec.11 号决定所制订的建议落实计划，介绍了联合检查组（联检组）的活动情况。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2
二. 联合检查组提交的报告和说明	2-4	2
三. 工发组织落实联合检查组各项建议的情况	5-8	3
四. 联合检查组的互动	9-11	3
五. 2015年工作方案	12-16	4
六. 需请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7	4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仅作少量印发。敬请各位代表自带所发文件与会。



一. 引言

1. 联合检查组（联检组）根据 IDB.1/Dec.22 号决定成为工业发展理事会的一个附属机构。IDB.24/18 号文件概述了联检组建议的落实办法，IDB.24/Dec.11 号决定随后核准了该办法。根据其中所载规定，理事会每届常会都将审议联检组的报告。

二. 联合检查组提交的报告和说明

2. 自理事会涉及本议题的上份文件（IDB.42/11）以来，本组织共收到联检组七份报告¹和两份说明。²下列四份报告和一份说明与工发组织有关：

JIU/REP/2014/1 — 联合国系统内部资源调动职能分析。

JIU/REP/2014/3 — 联合国系统所有各组织的资本/整修/建设项目。

JIU/REP/2014/4 — 对联合国系统内部里约+20 后环境治理的审查。

JIU/REP/2015/1 — 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将充分就业和生产性就业及体面工作纳入主流所作的评价。

JIU/NOTE/2014/1 — 联合国各组织对退休人员和在到达规定退休年龄之后留用的工作人员的使用。

联检组印发的另外三份报告与工发组织无关：

JIU/REP/2014/2 — 对世界产权组织（产权组织）管理和行政事务的审查。

JIU/REP/2014/5 — 对 2009 年世界旅游组织（旅游组织）管理和行政事务审查的后续检查。

JIU/REP/2014/7 — 对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管理和行政事务的审查。

3. 按照给理事会的前一份报告（IDB.42/11），本文件不再包含与工发组织直接相关的联检组报告和说明的摘要。联检组的所有报告和说明均可容易地在联检组网站查阅。此外，适用于工发组织的所有建议和统计数据以及有关工发组织对建议的遵守情况和评论意见均可通过网上跟踪系统查阅。³

4. 这些报告共有 16 项建议与工发组织有关。工发组织接受并已遵守其中 11 项建议，有一项建议未获接受，有三项建议与此无关，并有一项建议尚未获得答复。

¹ 以所有正式语文印发的联检组报告和说明可通过联检组网站 www.unju.org/ 查阅。

² 在本报告编写之时。

³ 关于访问 WBTS 的信息，请参阅第 5 段。

三. 工发组织落实联合检查组各项建议的情况

5. 联合国大会在 2006 年 5 月 8 日第 60/258 号决议中请联检组加强就其建议落实情况采取的后续行动，并在今后的年度报告中更多说明全面执行其建议所产生的影响。因此，联检组通过可在其网站访问的网上跟踪系统加强了后续行动系统。成员国可通过在工发组织联检组事宜协调机构即内部监督事务厅办理登记，获得“只读”权限，查阅各项建议落实状况年度合并数据。⁴

6. 每年最后一个季度，联检组要求工发组织等提供关于前三年发布的建议的相关信息，即接受状况（接受、拒绝、正在考虑）、落实状况（尚未开始、正在进行、已经落实）和影响。然后，联检组在其年度活动报告中向联合国大会提交汇总结果。

7. 2011-2014 年期间工发组织接受和落实各项建议的状况载于下表（按所发布建议的百分比）。

表⁵

	接受					落实			
	不相关	接受/ 核准	拒绝	正在考虑	未提供 信息	尚未 开始	正在 进行	已经落实	未提供 信息
工发组织	5.63	83.8	10.56	0	0	0.84	12.61	85.71	0.84

8. 应当指出的是，就考虑其管理机构的报告情况而言，工发组织仍是联检组提到的“在接受状况方面一贯表现好的（80%及以上）”组织之一。

四. 联合检查组的互动

9. 联检组加强了其在纽约和日内瓦的外联活动，目的是提高对联检组近期成就和加强其监督能力的需要的认识。向各国代表团简要介绍了联检组工作的不同方面（年度工作方案、自我评价和同行审评的结果、改革努力、增拨资源的需求等）。检查员参加联检组各参与组织在纽约、日内瓦和内罗毕的立法机构或执行机构的会议以介绍联检组报告是加强同会员国之间对话的有益机会。

10. 2014 年 10 月在日内瓦举行了联检组各联络中心的第三次会议，包括工发组织在内的 21 个参与组织的代表出席了这次会议。这次会议的目的是，分享信息，评估最新动态，讨论彼此关心的问题并就如何加以解决提出建议。这种建设性的意见交流有助于加强相互理解和合作，进一步推动了联检组与其参与组织之间的关系。

11. 2014 年通过同各组织监督工作负责人以及某一组织审计委员会主席之间的会晤而扩大了与监督机构之间的互动。联检组主持了联合国三个监督机构的年度三方会议：审计委员会、内部监督事务厅和联检组。交流并讨论了 2015 年工

⁴ 通过电子邮件：IOS@unido.org。

⁵ 按照 WBTS 中所载信息。

作方案报告，目的是在共同关心的问题上避免重复和重叠，实现进一步的协同增效与合作。继续与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委员会（行政首长协调委）秘书处之间的互动，并纳入有关处理联检组向行政首长协调委提出的建议所载问题的需要。

五. 2015 年工作方案

12. 联合国大会在 2007 年 4 月 4 日第 61/260 号决议中决定在续会第一期会议一并审议联检组的年度报告和工作方案，根据该决议，联检组在 2014 年 7 月着手编拟 2015 年工作方案。

13. 联检组邀请各参与组织提交建议。各参与组织监督部门和审计委员会首次参与甄选进程。最初向各参与组织发送了一份有关 2015 年和 2016-2017 两年期 46 个专题的初步清单。联检组对综合初步清单展开了研究，从而通过了 2015 年工作方案和有关 2016-2017 年的初步名册。

14. 2015 年工作方案包括 11 个新的项目，其中十个涵盖全系统或多个组织。一个事关某一参与组织的管理工作审查；其中九项审查与报告有关，两项审查事关未曾报告的项目。联检组还确定了有关 2016-2017 两年期的若干潜在专题。该名册并非详尽无遗，并可加以更改。

15. 在 2015 年工作方案的 11 个专题中，下述八个与工发组织有关：

(a) 就确定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工作的参数的建议向联合国大会提出的建议；

(b) 联合国系统中全系统成果管理制的审查（第二阶段）；

(c) 在联合国系统中预防欺诈；

(d) 联合国系统内部审计职能状况；

(e) 审查联合国全系统的监察工作；

(f)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继任计划；

(g) 在全系统独立评价方面的伙伴关系：试点阶段的落实（未曾报告）；

(h) 审查各组织接受和执行联检组建议的情况（未曾报告）。

16. 而且，工发组织赞赏地注意到联检组与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委员会（行政首长协调委）秘书处之间的密切合作。

六. 需请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7. 按照联检组章程第 11(4)条、联合国大会 1993 年 12 月 23 日第 48/221 号决议和工发组织联检组建议后续行动办法第 9 段的规定，理事会不妨注意到本文件所载信息，并就进一步的具体行动提供指导意见。